

中国经济增长原因与代价的解析： 从政治和社会的研究视角

徐成波¹, 曾伟², 熊嘉鑫², 王丹²

(1. 西昌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四川 西昌 615013; 2. 昆明学院 经济学院, 云南 昆明 650214)

摘要:中国经济持续增长的制度基础是 M 型的层级制, 社会基础是二元经济结构下的城乡分割与关系型的社会特征, 实现机制是企业利润追求与地方政府“GDP 锦标赛”两者间的高度契合。但这三个因素也给中国经济带来了“增长代价”——贫富分化。这种分化不仅反映在物质财富的差距中, 而且还表现在发展机会的严重不平等上。保持中国经济长期持续增长的关键在于实现从社会分割到社会整合以及从互联关系型社会到契约规则型社会的转型。

关键词:经济增长; M 型层级制; 贫富分化; 城乡分割; 关系型社会

中图分类号: F120.3; F120.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5639(2012)04-0042-08

The Analysis on Reasons and Costs of Chinese Economic Growth: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Politics and Society

XU Cheng-bo¹, ZENG Wei², XIONG Jia-xin², WANG Dan²

(1.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School, Xichang College, Sichuan Xichang 615013, China;

2. Economic School, Kunming University, Yunnan Kunming 650214, China)

Abstract: The political basis of Chinese economic growth is the M-level systems of Chinese administrative management system; the social basis is the urban-rural splitting under dual-economic-structure and the relational of social characteristics; the mechanism of the implementation is “government officials and entrepreneur bend on engaging in economy” because of the corresponding intertwinement between profit-pursuit of enterprises and the GDP championship promotion of local government officials. However, it is the three points stated above that bring out the cost of growth, which is the “the-rich and the-poor dividing”, which is reflected not only in the difference of material wealth but in the serious inequality of developing opportunities as well. For keeping Chinese economy to achieve long-term sustained growth, it is critical that Chinese society need to be transformed from social splitting to social integration and be transformed from the society of interrelations to contract-based society.

Key words: economic growth; M-level systems; the-rich and the-poor dividing; urban-rural splitting; the relational society

一、问题的提出

社会主义国家从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型无疑是 20 世纪最后 20 年发生的最重要的经济事件。东欧以及前苏联采用了西方绝大多数经济学家推崇的“休克疗法”, 即强调通过价格自由化、紧缩性货币政策、平衡预算稳定宏观经济以及市场化和私有化的方式, 在一个较短的时间内实现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型。“休克疗法”的拥护者认为激进式对经济转型国经济增长的影响预期是一个“J 曲线”效应, 即 GDP 在经历初期的下滑后将会紧接着出现强劲的回升。然而, 这种接近

“理论完美, 现实可行”(Sachs, 1993 年)的转型方案在许多东欧国家, 尤其是前苏联的经济转型实践中表现为了国家经济的剧烈震荡、高通货膨胀以及一系列社会经济指标的严重恶化和社会政治的不稳定。“休克疗法”所表现的一系列“后遗症”, 使人们对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采用“渐进的”转型方式取得长期、快速、稳定经济增长的中国经济, 给予了极高的认同和评价。然而, 在后危机时代, 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的中国面临着“向何处去”的选择。要对这个问题做出回答, 我们必须首先对改革开放 30 年来中国的经济增长综合绩效做出评价。固然, 我们可以按照现代西方经济学的范式建构函数, 寻找

收稿日期: 2012-03-22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2010 年重点项目“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国化问题研究”(10AKS002); 西南财经大学“211 工程”三期重点建设项目

作者简介: 徐成波(1981—), 男, 四川彭山人, 讲师, 西南财经大学在读博士, 主要从事政治经济学研究; 曾伟(1978—), 男, 湖南湘潭人, 副教授, 西南财经大学在读博士, 主要从事宏观经济增长研究。

诠释中国经济增长的解释变量,但是这种解构范式并不能从根本上找到决定中国经济增长的深层原因,也不能挖掘出导致中国经济增长、引致各种社会问题的根源。本文试图从社会与政治的双重视角对中国渐进式经济转轨中的经济增长进行探寻和反思。

二、如何解释渐进式经济转轨过程中的中国经济增长

自1978年转型启动之后,我国在渐进式转轨过程中取得了长期且比较稳定的经济增长。国内外学者对支撑中国经济实现30年稳定快速增长的原因做了大量分析和研究。本文结合相关文献,从两个层面进行解释。

(一) 实现经济增长的制度和社會基础

一般而言,寻找经济增长的原因总是从生产要素的角度加以寻找。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是资本增长率、包括人力资本在内的劳动力增长率以及全要素生产率的函数。中国的经济增长当然与资本的增长(来自高储蓄、高投资,包括政府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以及海外直接投资)、劳动的增长(来自农村劳动力剩余向城市的大量转移)以及劳动生产率的增长(来自全要素生产率的提高)息息相关。然而,所有这些其实都来自增长的本身,并不能构成解释增长的原因(North and Thomas)。因此,要寻找中国经济增长的原因,应该从中国社会和政治结构中去进行探究。基于这样的认识,本文认为在现阶段,让中国经济实现长期、稳定、快速增长的原因来自三个方面:一是中国二元经济结构及其城乡分割与城乡差距;二是中国M型的层级制和财政分权;三是中国特有的“国别效应”。

1. 二元经济结构和城乡分割

中国是一个典型的二元经济结构国家。无论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的调查数据还是国家统计局部门发布的信息,均说明中国城乡差距有持续扩大的趋势,二元经济结构并未改变。1978年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为2.57:1,1985年到2000年的15年里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保持在2.86:1左右,而2001年到2008年的8年时间里这个差距则扩大到3.33:1,根据林毅夫的推测,到2020年我国“城乡可支配收入差距将达到4.9:1”;1978年城乡居民收入相差209.8元,2008年相差达到11020.2元,30年来农村居民纯收入增长了35.63倍,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则增长了45.95倍,两者相差了10.32倍。

应该说,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出现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生产力发展导致出现社会分工,社会分工的发展逐渐形成了城市和乡村二元经济。马克思指出:“一切发达的、以商品交换为媒介的分工的基础,都是城乡的分离。可以说,社会的全部经济史,都概括为这种对立的运动”^[1]。理论上而言,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随着社会分工的深化将会带来农业经济的繁荣和城市的扩展。然而,中国城乡二元经济结构未能带来农村经济的繁荣。这主要因为新中国成立之初,落后的工业和紧迫的国际形势迫使新中国的领导人采取了重工业优先发展的策略,而发展所需资金在无法获得外部资源支持的情况下,一系列制度设计将农民固定在土地上,采取内部的价格不平等,通过实行工农业产品的价格剪刀差,提取农产品剩余增加对工业部门的资金补贴,同时工业优先发展催化了城市发展的政策设计即城市倾向化政策(unban biased policies)的实施。城市倾向政策的长期推行的一个后果就是,城市利益集团具有相对于乡村利益群体更多的政治谈判地位和政策影响力。城市居民对于居住环境、就业、交通便利等方面诉求的不断增长,使城市倾向化政策客观上得到不断强化,城市居民在居住、医疗、养老、教育等诸多方面大大优于乡村居民。最近十多年,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形成的农村土地征用和对失地农民的低补偿形成了城市倾向化经济政策的一种新的表现形式。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以及城乡分割和城乡收入差距对于早期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实现资本在城市的快速积累,并同时提供廉价的劳动力^①,推进经济快速增长具有十分积极的作用。

2. M型的层级制和经济分权

钱颖一、许成钢1993年在《现代经济学与中国经济改革》一文中提出了中国行政管理机构为M型层级制,即多层次、多地区的层级制。一方面,M层级制使非国有部门经济成为支撑中国经济长期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使中国的地方政府^②具有了相对更大的自由权。在M型层级制下,根据管辖范围原则,每一个地理区域的行政机构均成为了一个运作单位,并且每一个单位按其职能方式对管辖区域内的企业具有控制权。尽管M层级制在规模经济 and 专业化方面效率较低,但是其在信息处理与协调,调动基层单位积极性,应对外部经济冲击等方面具有优势,并且有利于非国有企业的建立、企业经营效率的提高以及在层级制的底层建立横向联系,尽快形成一种竞争性的市场环境。^[2]而作为中央政府,通过给予地方政府更多的权力,实施进一步的分权,强化

^①城乡分割以及城乡收入差距过大(一般大于30%的情况下),按照刘易斯的“零值边际劳动生产率”理论,这会带来大规模农村劳动力向城市的转移。

^②钱颖一、许成钢这里定义的地方政府是指农村中的乡和村政府或者是城镇中的区和街道政府。笔者认为,这一界定范围可以推广到市级行政管理层次。

M型组织,从而极大地调动了地方政府官员的积极性,促进地方经济快速增长,同时M型层级制支持了中国经济改革的试验策略。通过建立特区、试验点等方式对诸如开放政策、出口导向战略、价格双轨制、农业改革等进行试验,在取得成功经验后加以推广。这极大地降低了改革政策失败对宏观经济运行的冲击,总体上在保持宏观经济稳定的前提下,适时适度地推动了经济改革的深入。

另一方面,M层级制为建构中国特色的经济联邦制、实现财政分权提供了必需的政治保证。经济联邦制是中央政府向地方政府的“经济性分权”,并引入了地方之间的竞争。地方之间的竞争促使地方政府努力提供对要素所有权人的所有权保障,提供基础设施,帮助市场进入等,以吸纳生产要素的流入。同时,M层级制下地方政府可调动的财政资源有限,这产生了对地方政府的财政硬约束,使地方政府在财政上慎重行事,不会将有限的资金不断接济亏损性企业,而是将财政行为更多地指向推进地区经济增长的服务性支出。例如,基础设施、住宅建设等有利于生成要素向本地区流入的方面。同时经济联邦制无形中产生了对中央政府经济功能的制约,增强了经济政策的持续性,使经济改革不再依赖于其发起者而继续进行。这实际上形成了谁是领导人、领导人信念为何均不关联未来经济整体制度环境的稳定预期,这对经济的稳定增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归纳上述两个方面,M型的层级制与中国渐进式经济改革相结合的经济分权共同创造出了来自地方政府的改革动力机制,并在经济试点地区创造了高度灵活、适应性强的制度机制。这两项机制推动了中国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过程中非国有部门经济的高速增长,并且使地方政府对改革的要求、主张和政策具有了连续性和稳定性,从而使微观经济主体对未来的经济整体制度环境有了比较稳定的预期,而这种预期的稳定性对保持经济的稳定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

需要指出的是,经济分权中最为核心的内容就是财政分权。关于财政分权对中国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林毅夫,刘志强在2000年利用1979~1993年间省级的面板数据进行了计量分析,其估计的结果表明:财政分权对经济增长过程具有正的作用;财政分权度从0提高到100%,人均GDP增长率将相应提高3.62个百分点^[3];同时除财政分权外,农村改革、非国有经济部门的发展和资本积累对于中国经济过去20年里取得的令人瞩目的增长,也发挥着关键性的推动作用。

3. 中国特有的“国别效应”

在许多经济学家的跨国回归分析中,“国别效应”对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是显著的。我们可以将这种“国别效应”归纳为中国的地理人文社会环境。王永钦、张晏、章元等在《十字路口的中国经济:基于经济学文献的分析》一文中提出了这种“国别效应”的一个方面,即中国是一个关系型社会的特征。^[4]2003年,Li区分了基于关系的治理和基于规则的治理两种合约实施方式,提出关系型合约是一种隐形合约,其通过固有主体之间的长期博弈进行自我实施。这一合约的维持要求合约双方知道合约变量的局部信息并对结果有着共同的预期。这一合约的自我实施依赖于长期重复博弈使得短期的欺骗得不偿失——欺骗者将失去未来全部的合作剩余^①,而基于规则的治理是通过第三方(如法院、仲裁委员会等)来实施的。规则型治理需要相关的合约信息为第三方可验证的公共信息,且规则型合约的实施依赖于事先的建章立制。这意味着规则型治理存在用于制度建构的固定成本(set-up cost)。2005年,王永钦在Li的基础上提出了互联的关系合约^②理论,通过引入市场的互联性刻画社会分工程度与治理结构之间的关系。王永钦运用这一理论框架解释了中国渐进式经济转轨的成功之处。中国社会的“关系”是在市场经济尚未完全建立、正式制度尚处于缺位的时候,以低成本的方式维持了经济交易的进行,形成了一种低成本的履约方式,或者说是从计划经济向市场转型过程中避免两种经济体制冲突对经济交易带来负面影响的润滑剂。

关于“国别效应”,我们还可以从地理、历史、人文等多个维度对中国的长期稳定高速增长进行解释。例如Sachs-Warner增长方程中的地理变量。在他们的回归中,临海国家相对于内陆国家经济表现通常更优。显然,中国不是一个内陆国家,3.2万km的海岸线(其中大陆海岸线1.8万km)使中国能够利用大部分国土临海的有利条件发展沿海省份经济。仅1978—1998年10年期间,中国沿海省份的累计增长率接近50%,年均增长率接近2%。同时,中国不是一个热带国家,而地处热带被视为是对经济增长不利的一个地理因素。此外,经济增长中的“大国效应”也是地理变量解释中国经济增长“国别效应”的一个重要方面,这已经由许多学者进行了系统而全面的论述,本文不再赘述。如果将这三个地理因素放在一起考虑,中国大约具有了至少3%的年均经济增长潜力。在巴罗的增长过程中,另一个与中国经济增长显著相关的重要变量是教育。中国具有产生大量世界级科学家和工程师的能力,这

①从理论上对隐形合约进行最早研究的是Macloed和Malcomson(1989年)。

②互联的关系合约是指在分工较低的发展中经济中,相同的两个微观经济主体之间的交易可能涉及多个市场,因此又被称为“互联市场”。

是建立在一千多年前就开始的重视教育的传统之上的。^[5]

(二) 推动经济增长的实现机制

“低价工业化增长模式”和“干中学”以及“自下而上”的自主式经济改革^①是中国实现经济高速增长的重要微观机制。中国政府干预的“低价工业化”增长机制动员了中国巨大的劳动力资源,形成了政府、企业相互促进的一个特殊发展道路,极大地将中国的比较优势发挥出来,激励了中国工业化的大发展。根据张平、刘霞辉、张晓晶等做出的一系列研究,可以将中国经济增长的实现机制从理论上归纳为四个方面:一是政府认为的“发展是硬道理”和企业目标函数的高度一致性;二是政府在宏观政策长期保持稳定的同时采取的激励性政策,如与出口导向政策相配合的汇率政策、“三减两免”等激励外资流入政策、1997—2003年以及2008—2010年采取的财政扩张政策等;三是政府全面压低企业在生产要素使用成本、社会成本补偿以及获取金融支持等方面的成本,激励企业加速完成原始资本积累,实现规模化发展,走“干中学”的技术进步演变路径,使低成本—规模化成为支撑中国经济增长的微观经济主体扩张的主要途径;四是长期坚持如户籍管理、沿海开放地区优先发展、国有非国有政策支持差异以及对大企业垄断行为的容忍和保护等非平衡赶超的经济管理。上述经济增长的实现机制充分调动和发挥了中国的比较优势,驱动了中国工业化和城市化,使中国物质积累和产出能力达到了全球经济总量第二的水平。^[6]

此外,吕炜在2004年将中国经济在转轨时期的增长原理归结为两个方面:一是基于“选择”和“契合”的思想,认为中国渐进模式的经济转轨使其能够较为充分地利用旧经济体制的资源存量,有效地避免因为“制度真空”所导致的经济负增长和动荡,尽量避免了直接接触深层次的产权关系变动,将着眼点放在培植竞争的客观环境;二是注重重构商业功能和交易机制,即通过财政放权让利、农村改革以及城市改革等一系列调整利益分配关系的适宜的制度和变迁,引发以价格为交易实现的供求关系的形成,从而逐步确立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方式以及相应的制度条件,简言之就是“重商—催化效率”。^[7]

综上,我们从积极的角度解释了中国渐进式经济转轨过程中,保持中国经济长期稳定快速增长的政治和社会基础以及实现机制。但是,这些因素在推动中国经济增长的同时也逐渐导致了一系列危害社会和谐和经济增长的后果,并且这些后果随时间的推移逐渐积累,进而形成了中国经济增长带来的

损失和代价。下面本文将从三个方面分析中国经济增长的代价及其对未来中国经济长期发展所存在的负面影响。

三、渐进式经济转轨中的经济增长代价

改革开放30年来,中国经济的发展成就令世人瞩目,创造了真正意义上的“东亚奇迹”乃至“世界经济奇迹”。但我们也要看到奇迹创造背后所蕴含的代价。值得注意的是这个代价不仅存在于现在,存在于已经经历的经济过程之中,同时它还将对中国未来经济的长期发展带来许多负面的影响,甚至可能成为引发中国经济崩溃的根源。

谈及中国经济发展的代价,很多学者从理论和实证的角度对中国许多经济政策导致的弊端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但笔者认为,许多分析研究更多的是“就问题而谈问题”或者是用复杂的数学模型去证实“问题的存在”。我们认为,这种“西医式”的诊断与治疗方式尽管在短期内或者在一定范围内能解决问题,但是从长期来看,从全局而言则是无效的。我们必须考虑采用“中医式”的诊断与治疗方式,从长期从全局的视野考虑中国经济发展中的问题。本文将沿着这一思路考察中国经济增长的代价。

前文中我们对“中国经济增长奇迹”的原因从两个层面进行了解释,即中国实现经济增长的制度和社会基础以及推动经济增长的实现机制。需要明确的是,中国实现经济增长的制度基础是M型的层级制,社会基础是二元经济结构下的城乡分割与关系型的社会特征,实现机制是“企业利润追求”与地方政府“GDP锦标赛”两者的高度契合。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上述三个被加以明确的方面既是推动中国经济增长的原因,也是致使中国经济增长付出代价的根源。下文将分别加以论述。

(一) M型层级制以及经济分权的代价:从理论视野

1. M型层级制带来的问题

M型层级制给予了地方官员更多的经济自主权,极大地推动了非国有经济部门的迅速发展,使之成为支撑中国经济保持快速增长的重要力量。然而,由于缺乏市场取向的财政货币制度和手段,中央政府对地方政府的控制将被不断弱化,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的经济关系从下级对上级的服从变为上下级之间的博弈,这有可能使宏观经济处于危险之中。代表性的问题有两个:一是由于银行的地方分支机构处于“双重领导”体制下,即它们一方面受上级银行的领导,另一方面又受到省、地、县地方政

^①这一观点由 Naughton(1994年),McKinnon(1994年),Rawski(1996年),以及张军(1997年)提出。

府的领导。随着改革的深入,地方政府经济自主权的不断加大,后者的分量实际上在不断增大。地方政府可以直接参与信贷计划的制定,包括向地方专业银行强加一些本地企业的贷款项目,事后甚至还可以决定企业是否需要归还这些贷款。地方政府的权力源于对地方银行分支机构领导的人事任免权以及福利分配权力。因此,地方政府与信贷渠道之间具有了十分通畅的联系,中央政府几乎无法对地方政府与地方银行之间的勾结加以制止或控制,而地方官员在以GDP的增长率作为政绩考核或晋升的标尺下,产生了严重的投资饥渴症,给市场造成了巨大的信贷膨胀压力,而这很可能引发类似于欧洲主权债务危机的地方政府信用危机和地方银行信用危机。正如杨小凯在《经济改革与宪政转轨》一文中指出的“中国和金融危机之间缺少的只是‘一根导火线’”^[8]。

二是M层级制催生了形形色色的地方保护主义,造成地区分割和“诸侯经济”。1993年世界银行对中国国内市场经济发展的考察得出了下面的结论:“虽然在资源配置的价格机制替代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步,但产品与生产要素(资本、劳动和外汇)市场仍然被各个地区分割为碎块。产品和生产要素(尤其是资本投资)与海外的流动性联系,看上去比国内各省份的流动性联系更为容易些。某些省的经济行为更像一个单独的国家而不像一个大国家的一个部分。”

2. 经济分权带来的问题

中国的经济分权模拟出了一个类似企业组织的激励机制。地方政府如同企业价值链中的各个部门一样,将类似于利润最大化的“GDP增长最大化”作为执政绩效的唯一指标进行追逐,形成了所谓的“中国地方官员的GDP锦标赛”。这种“锦标赛”在经过长期积累后,形成了程度相当惊人的负面问题,例如粗放式增长、环境恶化、市场秩序紊乱以及政府职能错位等。而作为经济分权核心内容的财政分权或者称为“中国特色的财政联邦主义(federalism Chinese style)”使得地方政府官员用GDP指标替代居民福利水平指标,并片面地追求那些用做考核的指标,而对不在考核范围或者不易测度的后果不予关注。一些地方政府官员热衷于政绩工程,劳民伤财,编造经济增长数据。这种状况在经济资源相对缺乏,发展机会相对缺少的落后地区尤为显著。

经济分权带来的另外一个重要问题就是由于地区之间在自然、地理、历史、社会以及改革后享受的政策优惠等方面的差异性,出现地区间重大的发展差异。而这种差异性一方面在绩效评估的“锦标赛”下,使经济落后地区的官员感觉到,自己的努力

对获得晋升机会的可能性相对于享受先天优势或者政策优势的富裕地区的官员而言是比较小的,因此采取“破罐破摔”的态度,通过寻租甚至半掠夺的方式寻求个人利益最大化。而另一方面,差异性导致经济发达地区与经济落后地区的经济发展权力的不平等。经济发达地区可凭借其在国家经济中的影响力获得更多的话语权,进而争取到更多的政策性优惠待遇,而经济落后地区则可能被更多地边缘化,沦为经济发达地区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垫脚石”。这进一步加深了地区之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加大了地区间的经济发展差异,导致穷的地方相对越来越穷,富的地方相对越来越富。

(二) 贫富差距扩大, 阶层间矛盾激化: 从事实的角度

中国经济改革开放的一个重要代价就是收入差距的持续扩大。从具体表现形式而言,主要有两个层面:一是城乡和地区之间的收入差距扩大;二是穷人和富人之间的收入差距扩大。

1. 城乡和地区之间贫富差距扩大带来的问题

城乡与地区收入差距的原因是前文提及的城市倾向性的经济政策与财政分权体制。李实在2003年的研究认为,以下几个方面对于形成巨大的城乡收入差距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一是政府对农副产品的价格控制;二是农村居民承担了不合理的税费负担;三是城乡劳动力市场的分割与城市劳动力市场的封闭;四是对农村居民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的歧视性政策。而这几个方面都可以视为城市倾向性政策的具体体现。2004年,陆铭和陈钊利用省级间的面板数据考察了城市倾向性经济政策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结论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的一系列经济政策使城市部门获益颇多,具有扩大城乡差距的作用。^[9]而Raise(1998年)、Zhang(2003、2005、2006年)、Tsui(2005年)、Yao(2005年)等人的研究则为财政分权体制对于地区间收入差距的影响提供了证据。实施财政分权体制的一个重要弊端在于使地方政府的执政目标相对于社会目标的短视性,尤其是在依据经济增长评价绩效和提拔干部的“GDP锦标赛”体制下,地方官员对教育、医疗、环保等社会长期目标的相对漠视,甚至采取“甩包袱”的方式,推行大规模的市场化改革。尽管市场化确实能够提高公共产品使用效率,并且与计划经济时期政府包办一切相比,政府逐渐退出经济活动本身也并没有错,但这绝不意味着政府可以通过所谓彻底的市场化和私有化改革推卸其提供公共产品的政府责任。其中,值得我们关注的是教育财政分权体制带来的教育群分现象^①。而这种现象的直接后果就是

^①所谓教育群分现象是指来自不同阶层的家庭的子女按照其家庭的收入水平和拥有社会资源的丰裕度享受不同层次的教育资源。例如,收入较高和社会资源丰富的家庭能够享有更为优质的教育资源。

地区间教育资源的失衡和受教育机会的不平等。例如,经济发达地区占有更多的优质教育资源数量、城市居民和乡村居民的子女在享有教育资源方面的差异等。教育的群分和教育机会的不平等加剧了社会阶层的分化,催生了“教育致贫”问题,形成了低收入—低教育—低收入的恶性循环。

2. 阶层贫富差距扩大带来的问题

尽管近十年来,政府,特别是中央政府,采取了诸如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增加对贫困地区以及贫困人群的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对弱势群体的扶持援助力度、推进城乡统筹、推进针对城市低收入阶层的安居房建设等一系列措施,力图遏制贫富分化问题,然而,社会阶层贫富分化的局面并没有得到遏制,反而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根据调查数字显示,中国居民贫富差距不断扩大,收入最高的10%的群体和收入最低的10%的群体的收入差距,从1988年的7.3倍上升到2010年得23倍。(《广州日报》2010年3月4日)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姚洋认为中国基尼系数达到0.47,而新华社世界问题研究中心研究员丛亚平和李长久的报告认为中国基尼系数已经超过0.5,但无论哪个数字均表明,中国的贫富分化已经达到危险的边缘。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改革的代价和问题更多地集中体现在了收入差距。拥有不同收入水平的人在享有社会福利待遇以及获得社会公共资源方面存在机会的不平等性。当代中国客观存在的等级制的政治和社会结构,加之处在不同社会阶层的人拥有的政治和社会资本的差异性,进一步强化了这种收入差距。政治资本和社会资本成为决定个人收入(包括隐性收入和灰色收入)的重要因素(Knight and Yueh,2004年)。

由于中国渐进式的改革基本指向于市场导向的经济改革,制度化和法治化进程相对滞后,因此,中国政治和社会结构中的“权势阶层”(或者称为“权贵阶层”)依旧存在。这一阶层不仅拥有着高收入(包括隐性收入和灰色收入),并且拥有相对丰富的政治和社会资本。权贵阶层在新生的市场机制中建构了有利于巩固和维护自身收益增加的相关机制,从理论上至少存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制定规则”。代表性的例子是被房地产商所“俘获”的地方官员制定了强行征用农民土地和对普通城市居民房屋强拆强搬的规则。二是“操纵价格”。比如,在企业转制过程中,一些转制企业的资产评估价格被操纵;在中央政府对房地产市场的价格进行强力管制的情况下,一些地方即便是出现了“有价无量”的情况,房价依旧居高不下,存在着价格操纵。三是“信息垄断”。权贵阶层利用其社会关系资源常常可以获得来自证券市场和房地产市场的垄断信息,低买高卖获得高额投资回报。四是“排队优先”。典型的例子来自教育市场和劳动力市场。权贵阶层的子

女能够享有更为优质的教育资源,能够获得更多的工作机会(例如,进入政府公务员系统和进入垄断行业),在工作晋升、职务任命等方面得到“全面照顾”。与权贵阶层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低收入阶层。这一阶层中的人收入微薄,缺少社会资源,子女在教育、就业方面存在被边缘化的危险。还有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是:中国的整个社会结构在尚未形成稳定的橄榄型结构的时候就已呈现M型,即中产阶层的塌陷。而在塌陷过程中,只有很少的一部分人有运气能挤入高收入阶层,大部分人则沦为低收入者或者中低收入者。中间阶层的塌陷,穷人相对于富人的日益增多无疑将导致社会乃至政治的动荡,致使政府不得不将更多的资源用于维护社会稳定、保护产权,降低具有生产性的物质资本积累(Benhbib and Rusticchini,1996年),这无疑将对今后的经济增长带来巨大的抑制性作用。

四、经济增长与社会政治结构变迁: 对中国未来发展道路的思考

根据本文第二部分和第三部分的分析,我们认为,中国实现经济增长的制度基础是M型的层级制,社会基础是二元经济结构下的城乡分割与关系型的社会特征,实现机制是“官企一心搞经济”。这既是我国经济增长的有利因素,但也带来了一系列以收入差距为代表的增长代价。这就要求对我国的政治和社会结构进行必要的调整,以促进社会和谐与保持经济长期增长。调整的重点应是,实现从社会分割到社会整合、从互关系型社会到契约规则型社会的转型。

(一)从社会分割到社会整合

在我国,社会分割主要表现在城乡的分割。城市居民在最大化自身利益的情况下决定了城乡分割的政策设计与制度安排,而农村居民则在政策制定中缺少发言权。需要指出的是社会分割在经济发展的初级阶段并非是中国特有的。事实上,很多欧美发达国家在其经济发展的早期同样存在着“社会分割”(Acemoglu and Robinson,2001年)。问题在于既然在经济发展的早期阶段政治决策权被社会精英集团所操控,而社会分割又是在精英集团最大化其利益过程中形成的,那么这个利益最大化的集团是否会放弃“分割”带来的红利而主动追求“社会整合”呢?Acemoglu和Robinson于2001和2002年通过运用政治经济学方法阐释了西方发达国家经济发展史中出现的收入差距随经济增长先升后降的库兹涅茨曲线。他们认为,收入差距的显著性扩大将蓄积并引致暴力社会暴力,于是社会的精英集团通过赋予低收入民众分享经济发展收益的承诺机制,进而避免“暴力革命”带来的经济损失。2006年,陈钊和陆铭基于我国的城乡分割政策的内生决定机制及

其变化考察了经济增长过程,认为无论收入差距的代价是导致“维稳成本”的上升还是“更多的非生产性消耗”,这种“用拳头投票”的机制对于政治社会转型和经济增长的意义不亚于在一个给定市场机制条件下“用手或者用脚投票”保证经济有效率运行的机制。^[9]

(二)从互联关系型社会走向契约规则性社会

Bailey 在 1971 年指出,现代社会与传统社会的本质性区别在于现代社会的利益关系是单一的,而传统社会的利益关系是纷繁复杂的。现代社会的生产力繁重的机制整体依赖于专业化的分工。2005 年,王永钦的互联关系合约模型证明了制度是内生于社会发展阶段及其过程中的。社会分工程度越低,互联的关系合约在社会经济中的作用就越强;社会分工程度越高,依赖于第三方实施的正式契约所发挥的功能和作用就会增强。2008 年,王永钦、张晏、章元进一步得到分工程度与合约形式的一些研究结论。他们认为:1. 在自我实施的互联关系合约形式下,显性的法律的作用和功能将被极大地限制,这种限制源于具有长期性并自我实施的“关系”和源于这种“关系”的互联性;2. 由于关系性合约的封闭性,分工程度低的社会被分割为不同的群体,并且为了使群体中的互联关系合约可维持,这个群体存在着内在的进入壁垒与退出壁垒,从而使整个社会不是一个被整合的系统,因此,从整个社会而言,信息的透明度以及社会的流动性都是较低的;3. 在金融合约的表现上,社会分工程度低的社会经济中,更多的金融交易是采用银行或者亲朋好友的关系型融资而不是通过金融市场的距离型融资;4. 由于互联关系型合约的封闭性、低社会流动性,因此分工程度低的社会存在某些具有经济、政治力量的利益群体或集团,他们会享有很多的“寻租”机会,进而内生出所谓的“腐败”,尽管这种“腐败”未必都是低效率的。正如 Max Webber 指出的,中国社会是伦理社会,而西方为理性社会。我们认为其划分的理解是社会分工。中国与西方自近代以来的一个重要发展差距就是西方社会实现了高度的社会分工,而中国的社会分工程度相对较低。分工程度低的社会经济中会存在更多的自我实施的互联关系合约,它对应着所谓的伦理社会。

在中国,由于长期的低水平分工,经济交往更多地是通过关系合约进行维持,然而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社会分工的不断拓展和深化,市场厚度的提升以及互联关系合约之外的机会成本的增加必然使互联关系合约越来越难以维持,这将促使中国自觉地从以互联关系性为特征的“伦理化社会”向契约规则性为特征的“理性化社会”的转变。其原因在于,由于经济生产活动需要不同生产要素之间的互补和市场的拓展,这无疑将加深社会分工并促进经济增

长。如果市场的交易行为是无风险的,那么,市场的拓展对所有交易参与者都是有利的,在这一条件下,互联关系型的合约将随之拓展。但是,如果考虑交易中存在的风险可能使市场交易与分工的拓展带来的结果是得不偿失,并且市场范围越大市场交易和分工引致的得不偿失的风险概率越大,那么,市场交易的参与者就具有了签订正式合约进行风险控制意愿。此外,市场范围的扩展将通过斯密效应加深分工,从而会打破互联关系合约的范围和深度,进而逐渐向规则型治理过渡。但需要指出的是,这种过渡并非是水到渠成般的顺利实现,在过渡中有两个问题需要我们注意:一是在两种治理结构的转换的临界点上会存在着治理真空。Li 于 2003 年在分析东亚危机时提醒我们尤其需要注意这一问题^[10]。二是两种治理结构在一定程度上是自我维持的。换言之,当更多的人融入到互联关系型社会,那么市场就会变得逐渐“稀薄”,人们在市场上的搜寻成本将会提高,此时经济的交易形态将会被固化在关系型交易上。因此,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国应在市场发育到一定的成熟程度时,有意识地建立并强化依赖于第三方的正式制度。为了避免长期囿于不符合分工发展的低效率均衡,应在全国范围内推动市场的整合。具体的推动方式,我们认为应考虑打破互联关系色彩浓烈的“行政区划经济”,通过构建“功能区经济”降低人们在市场上的交易成本,促进分工的发展,打破关系型合约的互联性与可行集,避免社会经济被锁定在低效率的均衡之中。

(三)经济增长与社会政治结构变迁

根据上述分析,我们试图建立起一个解析中国这样一个大国的社会政治结构与增长的分析框架,并指出了中国的政治和社会结构为什么在经济发展的早期阶段有利于经济的增长,同时,我们也分析阐明了这个结构又为何可能成为危害中国社会经济和谐与增长的政治与社会原因。由此,我们认为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中国经济的不断向前发展,中国现行的政治和社会结构所带来的“增长代价”将可能超过其“增长收益”,因此,政治与社会结构的转型与变迁是中国社会和谐、经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这里我们不可避免地涉及到这样两个问题:一是,中国从来就不存在一个按照西方标准“好的”制度结构,那么,中国经济为何实现了持续增长?二是,保持经济增长与社会政治制度结构变迁之间是怎样的关系? Sachs、胡永泰、杨小凯 2003 年基于英国、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经验,研究认为必须首先进行宪政转轨,然后才能保持经济在制度层面上的持续增长。他们指出,中国改革开放 30 年的经济增长得益于向西方发达国家的学习,这主要包括人力资本、科学技术方面的学习,也包含管理与制度的学习,到现在可以学习的都基本学完了,还没有

学的就是宪政了。他们认为中国经济转轨中的双轨制将产生在宪政转轨中十分高的长期代价,并可能超过通过赎买既得利益渐进平滑式转轨带来的好处,因此中国需要首先实行宪政改革,或者我们将其称为“政治体制改革”,然后才能维持经济增长的长期可持续性。^[8]但是,林毅夫提出了商榷,认为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是源于“后发优势”而并非宪政改革。后发国家的政府只有确立了按照比较优势发展经济的战略思想并推行相应的政策,才能使微观经济主体的经济力量快速提升。随着这种经济力量的提升,以法治界定政府与各经济主体的权责的需求才会越来越强,经济基础也就越来越厚实,后发国家只有在制度创新上具有足够的活力,以不断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满足制度创新的要求,才能利用技术上的后发优势以较短的时间赶上发达国家并实现国家的现代化。^[11]

可以看出,尽管杨小凯等和林毅夫在保持经济增长与社会政治制度结构变迁两者之间“谁决定着谁”的问题上观点不一,但两人都不能否认制度结构的重要性。事实上,制度结构是重要的,这无论从理论上和实证上都难以被否定。需要强调的是,在判断一个制度结构好坏的时候,不应以西方发达国家在现代化发展进程中形成的“市场经济+民主政治”的标尺作为判断制度结构优劣的标准模式,而应该从“好的制度结构”应具备的两个本质性条件——保证民意传达与决策效率的竞争性政治,存在有效的政治权利约束与制衡机制——来进行衡量。我们认为,不能绝对地将中国的社会政治制度结构视为是完全不存在政治竞争和权利制衡的。在中国,地方官员的“GDP锦标赛”就体现了中央与地方之间的一种竞争关系。此外,党政之间的关系也是一种竞争和相互制约的关系。进一步考察中国古代的政治制度结构,例如,林乾(2004年)对中国历史上对皇权制约的分析,以及钱穆(2001年)、Hall和Ames(1999年)、梁漱溟、杜维明(2005年)等人的研究表明,中国从来都不缺乏民主的思想,中国式的民主绝不是对西方民主的照抄照搬。中国的政治和社会结构调整并不需要完全放弃现行的权利制衡机制,并且也不可能在很短的时间内完成。因为制度结构要发生作用,它必须与被嵌入的社会、经济、政治结构相适应。可以预见的是:中国在自身的市

场经济体制日臻完善的过程中,并不会完全地放弃自身已经形成的政治和社会结构体系。具体地,从经济体制上而言,中国作为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国,经济分权的体制必将延续,相应的,政治集权作为制衡经济分权的制度也不会被根本性的放弃。我们认为,以最大化最大多数人福利的中央政府加上由中央向地方转移财政收入与支出权力,即经济分权带来的经济效率提升是一种更为实际的“民主”,这种民主可能更优于西方式的民主。未来中国要做的调整应是在经济分权与政治集权的框架下引入更多且更为有效的政治竞争与权力制衡,让普通平民有更多的机会参与到社会经济与政治决策的过程中,同时改进地方政府的治理和权责利关系,削弱地方政府直接干预经济的能力,并建立更为透明的地方财政与税收制度。我们希望看到未来中国的政治资本和社会关系资本在市场的不断发展与完善过程中被逐渐削弱,进而实现从互联关系型社会向契约规则型社会的逐渐转型。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390.
- [2] 钱颖一,许成钢.经济社会体制比较[M]//现代经济学与中国经济改革.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 [3] 林毅夫,刘志强.中国的财政分权与经济增长[J].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4):4-6.
- [4] 王永钦,张晏,章元,等.十字路口的中国经济:基于经济学文献的分析[J].世界经济,2006(10):5-22.
- [5] 德怀特·帕金斯.从历史和国际的视角看中国的经济增长[J].经济学(季刊),2005(3):73-94.
- [6] 张平,刘霞辉,张晓晶,等.中国可持续发展的机制:证据、理论和政策[J].经济研究,2008(10):14-26.
- [7] 吕伟.转型时期的经济增长原理——基于转轨实践、中国的样本和经济史的研究[J].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4(3):1-21.
- [8] SACHS J,胡永泰,杨小凯.经济改革与宪政转轨[J].经济学(季刊),2003(3):209-236.
- [9] 陈钊,陆铭.从分割到融合:城乡经济增长与社会和谐的政治经济学[J].经济研究,2008(1):22-33.
- [10] LI J S. Relation-based versus Rule Governance: An explanation of the East Asian Miracle and Asian Crisis[J].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2003(14):651-673.
- [11] 林毅夫.后发优势与后发劣势——与杨小凯教授商榷[J].经济学(季刊),2003(3):237-252.

